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888/99-00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 CB2/PL/MP/1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 : 2000年3月2日(星期四)

時 間 : 下午4時30分 地 點 : 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劉千石議員(主席)

李啟明議員(副主席)

列席議員 : 何鍾泰議員

吳亮星議員 張文光議員 楊孝華議員

缺席委員 :田北俊議員

何世柱議員 何秀蘭議員 夏佳理議員 梁智鴻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教育統籌局局長

王永平先生

教育統籌局副局長1

祝建勳先生

教育統籌局首席助理局長5

李國彬先生

職業訓練局執行幹事

李鍔教授

職業訓練局副執行幹事(教學)

李斯博士

職業訓練局副執行幹事(訓練及發展)

麥錦榮博士

職業訓練局財政主任

盧楊小苓女士

應邀出席者: 職業訓練局職工會聯合會籌備委員會

代表

黃鎮暉先生

代表

李國利先生

代表

張復光先生

代表

葉永健先生

代表

高輝先生

代表

陳兆麟先生

代表

鄭奇建先生

代表 譚偉強先生

代表 劉炎培先生

列席秘書 :總主任(2)1

湯李燕屏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主任(2)5

林培生先生

經辦人/部門

I. 檢討職業訓練局("職訓局")在香港教育制度中所擔當的角色及其職業教育和工業訓練制度

(立法會CB(2)1228/99-00及CB(2)1263/99-00(01)號文件)

應主席邀請,黃鎮暉先生及譚偉強先生向議員簡介職訓局職工會聯合會籌備委員會的意見書。

- 2. <u>職訓局執行幹事</u>表示,成立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專業教育學院")涉及合併9間前工業學院,學院得以成立是經過與職訓局教學人員,以及代表所有學院學生的學務委員會詳細研究和諮詢的結果。經職訓局通過後,學院開課前有18個月時間讓各階層人員發表意見。學院所有教學政策,例如文憑課程和高級文憑課程學生的第一年共修制,也須於推行前經由學院學務委員會及職訓局通過。由於不存在過失的問題,無人需要為過失道歉。
- 3. <u>教育統籌局局長("教統局局長")向議員簡介職訓局</u>在香港教育制度中所擔當的角色及其職業教育和工業訓練制度。他特別提出如下方面——
 - (a) 職訓局的主要目標是為中三及中五離校生提供 職業訓練。職訓局不會躋身高等教育院校的行 列;
 - (b) 為提供直接切合經濟需求的教育和訓練,職訓局已設立機制,以確定及配合就業市場的需要。職訓局已加強各項基本技能,如語文能力及電腦操作的訓練;及

- (c) 職訓局為中三及中五離校生開辦的部分課程,培訓名額雖有所減少,但會由職訓局為同一組別的離校生開辦的其他課程所增加的培訓名額彌補。因此,為這些離校生所提供的整體培訓機會並無減少。
- 4. 有關在會議席上提交、題為"為青年人而設的教育及就業培訓制度"的文件,李卓人議員提及該文件第9段時 欣悉技工課程及基礎文憑課程的培訓學額在2000/01年度均會增加。有關職訓局角色的政府當局文件第12段,他關注到有2 898名中三離校生及19 430名中五離校生須終止學業的問題。他表示,一些中五離校生選擇修讀一些為中三離校生而設的課程,導致中三離校生的培訓機會有所減少。

(*會後補註*: 在會議席上提交的文件隨立法會CB(2)1273/99-00號文件送交缺席委員。)

- 5. <u>職訓局執行幹事</u>答覆,職訓局能否向這些人提供充分的職業培訓,受到資源的限制。<u>教統局局長</u>表示,政府當局會竭盡所能,為培訓中三及中五離校生取得更多資源。當局會聯同職訓局,探求為這些人提供更多培訓機會的方法。他補充,政府當局已成功取得額外資源,以開辦如中專證書課程及資訊科技助理課程等一類課程。展翅計劃也令超過2000名學員覓得工作。酒店及飲食業的培訓名額也會增加。
- 6. 主席詢問當局為中三及中五離校生分配的額外資源的款額。<u>教統局局長</u>在回應時表示,2000-01年度的預算草案仍有待批核。但當局在現今財政年度已重行調配數以千萬計的財政撥款,以推行就業專責小組所採取的措施。

政府當局

- 8. 陳婉嫻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應更仔細地研究職訓局的職員開支,以找出高級人員的職員開支是否比初級人員的職員開支是否比初級人員的職員開支要高許多。教統局局長表示,職訓局和其他專上院校的各級職員的職員開支比率。教統局局長重申,政府當局會聯同職訓局局所完如何為中三及中五離校生提供培訓機會。他提問,把部分課程的入學資格限於中三程度可能有欠允允,因為這會剝奪擁有較高學歷學生的培訓機會。他表示,職訓局所開辦的培訓課程基本上可分為兩類,一類提供進修的途徑,讓學員得以繼續進修文憑或高級文憑的培訓課程。
- 9. <u>陳婉嫻議員</u>詢問,職訓局為何在作出重行調配學徒督察的決定後,才就重行調配的安排諮詢員方。<u>教統局局長</u>答稱,職訓局是一個自主的法定機構,與職訓局員方的溝通工作應由該局處理。
- 11. <u>張文光議員</u>表示,文憑課程和高級文憑課程所採用的首年共修制,涉及結構上的轉變。局方在施行該制度一年後,在員工和學生的普遍反對下終止此項安排,顯示有關做法是錯誤的。他認為職訓局應認定其課程的修讀對象,並應特別為以下組別人士提供培訓課程——
 - (a) 中三離校生;
 - (b) 成績欠佳的中五離校生;及
 - (c) 有意修讀文憑或高級文憑課程的中五離校生。

<u>張文光議員</u>表示,若出現資源不足的情況,或培訓課程 並非以特定組別人士為對象,學歷最低學生的培訓機會

經辦人/部門

將受到最大影響。他補充,職訓局有責任為其學員提供 進修途徑,讓他們修讀更高程度的課程,而不是在他們 升讀較高程度課程時把他們篩走。

- 12. <u>職訓局執行幹事</u>答稱,局方會考慮張文光議員的建議,但須首先顧及這個做法對學業成績較佳學生是否公平。他補充,該項建議在施行時可能會有困難,特別是在僱主普遍會選擇那些學業水平較高的學員的時候。
- 13. <u>何鍾泰議員</u>建議,職訓局應與職工會代表溝通,並 考慮邀請一名職工會代表出席職訓局的會議。他表示, 在他出任香港城市大學校董會時,也曾採取類似的安 排,即邀請一名學生會代表出席校董會的會議,而這個 做法也行之有效。<u>職訓局執行幹事</u>答覆,他會把建議轉 達職訓局理事會考慮。他在回應李啟明議員時表示,他 本人並不反對該項構思。<u>主席</u>表示,鑒於此項建議由不 代表任何職工會的議員提出,政府當局更應作出仔細研 究。

政府當局

- 14. <u>梁耀忠議員</u>詢問,職訓局會否研究,學生為何普遍不滿文憑及高級文憑課程採用首年共修制的做法。他並詢問,職訓局會否為其過失道歉。<u>職訓局執行幹事</u>表示,為文憑及高級文憑課程推行首年共修制的學制,以及讓學生在入學時已知悉所修讀的課程屬文憑或高級文憑程度的修訂學制,均屬可行。局方決定採用後一個學制,是考慮到學生提出的意見,並不存在過失的問題。他強調,職訓局各級管理層均與學生經常保持溝通,並與學生會代表每兩個月舉行一次會議。
- 15. <u>梁耀忠議員</u>建議,政府當局應起帶頭作用,在聘用新職員時承認中專證書。<u>職訓局執行幹事</u>表示,職訓局頒發的文憑及高級文憑在本港獲得廣泛承認。局方經與僱主諮詢後才設計基礎文憑課程及中專證書課程的內容。<u>教統局副局長1</u>表示,此項建議會轉交公務員事務局考慮。

政府當局

16. <u>何敏嘉議員</u>詢問,教育統籌局有否就職訓局課程以何組別學生為對象的事宜,給予職訓局指引。<u>教統局副局長1</u>重申,職訓局的主要職能,是為中三及中五離校生提供職業訓練。政府當局會繼續監察職訓局有否履行此項職能。當局認為,中專證書課程應主要為中三離校生而設。政府當局與職訓局會共同研究如何可達到此目的。他提醒謂,若中專證書課程只限於錄取中三離校生,對具有較高學歷的學生並不公平。由於職訓局是一個法定機構,政府當局不宜限制課程的入學條件。儘管如此,

政府當局會採取步驟,確保為中三及中五離校生提供的培訓學額不會有所減少。

- 17. <u>主席</u>認為中三及中五離校生應獲提供足夠的培訓學額。<u>職訓局執行幹事</u>表示,把中專證書課程限於取錄中三離校生,並不困難。不過,由於僱主普遍選擇具有較高學歷的畢業生,該項限制會影響中專證書課程畢業生的就業率。若要充分滿足中五離校生的培訓需要,局方將需要更多的資源。
- 18. <u>陳國強議員</u>表示,完成中三課程學生的升級率超逾90%,在計算有關比率時已計及職訓局的培訓學額。若職訓局為中三離校生提供的培訓學額有所減少,中三學生的整體升級率也會受影響。他認為,離校生不應純粹因為資源不足,而被剝奪接受培訓的機會。<u>教統局副局長1</u>重申,政府當局希望職訓局繼續為中三離校生提供培訓,特別是透過其中專證書課程。
- 19. <u>呂明華議員</u>表示,主要的問題是為中三及中五離校生分別提供培訓,使中三離校生有繼續進修的機會。他補充,根據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分別有3.6%的中三離校生和25.1%的中五離校生不再攻讀全日制課程。這顯示中五離校生培訓學額不足的問題較為嚴重。他認為在這個資訊科技年代,應開辦更多資訊科技方面的課程。
- 20. <u>李啟明議員</u>指出,當局若不能為中三及中五離校生提供足夠的資源,為懲教機構提供的資源將須增加。他詢問職訓局會否採納學徒督察協會向職訓局所提意見書的建議,考慮在學徒訓練計劃內加入17個新興的指定行業。
- 21. <u>教統局副局長1</u>表示,就學徒訓練計劃加入新指定行業的事宜,當局有既定的準則。<u>職訓局執行幹事</u>表示,職訓局的高級管理層已討論過學徒督察協會的意見書。該局也會在2000年3月21日的會議上考慮意見書的內容。他強調,是否加入新的指定行業,通常視乎僱主是否接受,以及有關行業對學徒的需要。
- 22. <u>楊孝華議員</u>表示,由於僱主最瞭解其行業對學徒的需要,應就擬加入的新指定行業諮詢職訓局相關的訓練委員會。<u>職訓局副執行幹事(訓練及發展)</u>表示,局方正就擬加入的新指定行業諮詢職訓局各訓練委員會,而其中3個委員會已舉行會議討論此事。各訓練委員會在磋商後,會向職訓局提交有關此事的報告。

- 23. 李卓人議員表示,部分酒店業的僱主曾指出,酒店及飲食業的一年培訓課程並不足夠。培訓課程的大部分畢業生也未達到適合受僱的年齡。他建議職訓局相關的訓練委員會應討論此事。在提到題為"為青年人而設的教育及就業培訓制度"文件的附錄時,他關注到職訓局培訓課程畢業生須面對重重障礙,而並非獲提供晉升途徑,繼續深造更高深的課程。他詢問,中專證書課程的畢業生,能夠在基礎證書課程繼續深造者所佔的百分率為何。他希望政府當局帶頭承認中專證書,使僱主普遍接納證書持有人相當於具有中五程度。
- 24. <u>職訓局執行幹事</u>表示,職訓局會竭盡所能,使中專證書能獲得普遍承認。至於中專證書課程畢業生的進修途徑,他表示,學員在中專證書課程的學業成績會和他的其他學歷一併考慮,局方會為此而製定一個換算表。他預計,中專證書課程約三分之一的畢業生可在基礎證書課程繼續接受培訓。
- 25. <u>陳婉嫻議員</u>表示,職訓局會為其培訓課程訂定具體的入學條件。她補充,職訓局與其員工存在嚴重的溝通問題。<u>教統局副局長1</u>答稱,職訓局是一個法定機構,政府當局不宜就職訓局培訓課程的入學條件發出指引。儘管如此,政府當局會與職訓局商討,研究可否只限中學生修讀中專證書課程。他補充,除職訓局開辦的課程外,展翅計劃也為逾一萬名離校生提供培訓,並成功協助超過2000名學員覓得工作。
- 26. 應主席邀請,職訓局職工會聯合會籌備委員會的陳 兆麟先生表示,學徒訓練是為那些一開始便從事技術工 作的年青人提供的基礎訓練。為改變市民的普遍想法, 學徒督察協會已在向職訓局提交的意見書中提出一個新 名稱,以代替"學徒"一詞。他請委員注意題為"立法會人 力事務委員會會議文件——職業訓練局管理層對工會意 見的回應"文件的第39段,雖然該段述明就業安排及學生 輔導並非學徒督察的職責,但職訓局給予學徒督察的指 引中清楚訂明,學徒督察須向求職者提供輔導及就業服 務。關於第一年共修制的問題,李國利先生表示,雖然 沒有人須為其過失道歉,但局方仍有必要理解出錯之 處。他補充,施傑域顧問報告清楚指出,當局應給予工 業學院自主權。因此,他們不應併入專業教育學院。關 於題為"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會議文件——職業訓練 局管理層對工會意見的回應"文件的第34段,鄭奇建先生 表示,該段指出基本技術課程在宣傳及課程設計方面均 被視為"終結式"的專門技能訓練,他對這個看法表示詫 異。他續稱,這個課程只是一年制的課程,而修畢該課

經辦人/部門

程的學員可參加學徒訓練計劃。他補充,根據基本技工證書持有人的新升學途徑,修畢基本技術課程的學員,須完成中專證書課程的第二及第三年課程和一個兩年制的基礎證書課程,亦即須接受與技術無關的4年培訓,他對於此項要求表示反對。黃鎮暉先生詢問,在完成第一年的共修課程後,職訓局採取甚麼準則,客觀地把學生分配到文憑課程及高級文憑課程,而分配到兩個課程的學生的預計比例為何。主席要求職訓局就上述問題提供書面答覆。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

- 27. <u>委員</u>同意在6月再次討論此問題。<u>主席</u>要求政府當局就委員提出而在會議上未能解決的問題提供書面回覆。
- 2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6時45分結束。

<u>立法會秘書處</u> 2000年4月27日